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布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 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 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布(北京京客隆商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的對此負全部責任)乃 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關於本公 司的資料。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布所載資 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本公布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 本公布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布內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並 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北京京客隆商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JINGKELONG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45)

公 布

北京京客隆商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董事」)會(「董事會」)留意到本公司於今天的H股股份(「H股」)價格及成交量上升,董事會謹此聲明並不知悉出現該等上升的任何原因,除了執行董事目前正在考慮向董事會提議將公司的H股(「H股」)從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轉至主板上市(「提議」)。將於適當時候召開全體董事會會議討論該提議。如果董事會決議通過進行提議,公司將作出進一步的公布並召開必要的股東大會考慮提議。本公司的股東(「股東」)和投資者應留意,除了上述股東批准之外,提議還將需獲得(其中包括)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及中華人共和國的其他有關機構的相關批准,及主板上市委員會批准H股於主板上市及創業板批准H股於創業板撤銷上市地位。

董事亦確認,現時並無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至20章須予披露的建議交易的商談或協議,及除此之外,董事亦不知悉有任何足以或可能影響股價的事項為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所訂明的一般責任而須予披露。

投資者及潛在的投資者應注意,建議尚未由董事會考慮或批准,以及須經(其中包括)股東批准、中國證監會、創業板和聯交所授出相關批准、以及公司須符合其他條件及監管要求後方可作實,因此提議不一定進行。因此,股東及潛在的投資者於買賣H股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布乃承董事會之命而作出,各董事願就本公布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責任。

承董事會命 北京京客隆商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衛停戰 董事長

北京,二零零七年一月十八日

於本公布日期,執行董事為衛停戰、李建文、李春燕、劉躍進,非執行董事為顧漢林及李順祥;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范法明、黃江明及鍾志鋼。

本公布將由刊發當日至少七日存放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